

#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公告

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3 日

(104)花特人甄字第 006 號

主旨：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。

說明：

一、正取及備取錄取名單如下：

正取：10324003 彭○蓉

備取 1：10324001 宋○瑩

備取 2：10324002 游○荃

二、本次甄試正取人員，請於 104 年 3 月 5 日(星期四)上午 12 時前，攜帶花蓮二信存摺封面影本、戶口名簿影印本、原單位離職證明書或離職同意書(初任人員免繳)、公務人員履歷表、體檢表(含 X 光透視檢查)、原投保單位全民健保轉出申請表、半身照片電子檔等，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，如逾期則視為放棄本次錄取資格，若遇不可抗力因素再順延之。

校長 劉于菱

留用